

大仁科技大學

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到須知

恭喜您，錄取本校。請按下列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：

一、本校提供以下三種報到方式：

(一) **現場報到**：請持 ①錄取生就讀意願聲明書、②身份證明文件 ③同等學歷證件或畢業證書正本，至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報到。

※委託親友報到者，請持委託書及受托人須備妥免試生應帶資料（如上 3 項）。

報到時間：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 下午 13 時起至 6 月 18 日(星期二) 中午 12 時前。

週一至週日 報到時間：9:00~16:00

(二) **郵寄報到**：請將同等學歷證件或畢業證書正本、身份證件正反面影本，以「掛號」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，因郵寄時間不易掌握，**請務必於 113 年 6 月 17 日(一) 下午 5 點前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。**

※郵寄後請上網填寫報到資訊，依表單欄位依序填寫並上傳掛號收執聯。報到完成將自動回覆報到成功訊息。

※郵寄後填報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tCg5isdbhpnCt8t5>



郵寄地址：90741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 大仁科技大學教務處註冊課務組

（封面請註明：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畢業證書）

※郵寄報到及線上報到之錄取生，若於 6 月 18 日(星期二) 中午 12 時前尚未收到，視同未報到成功。

二、錄取生完成報到後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寫「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（招生簡章第 163 頁），於 113 年 6 月 18 日(二) 14 時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**限時掛號郵寄**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至本校辦理。

三、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（含續招），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。

四、免試如獲分發錄取，經錄取之招生學校發現所繳證件或所填各項資料與事實不符者，將取消錄取資格且不得註冊入學；入學後始被發覺者，得依本校之學則規定撤銷學籍。

五、**註冊繳費單於 113 年 7 月 30 日(二) 前以郵寄方式寄發；開學日：113 年 9 月 9 日(一)**

繳費單自動扣減學費，符合雜費減免者須至本校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系統申請，詳請參閱大仁科技大學網頁/學生事務處/生活輔導組/學雜費減免 <https://a05.tajen.edu.tw/p/412-1005-4708.php?Lang=zh-tw>

網站查詢，或洽詢 08-7624002 轉 1359 張小姐

六、如有任何疑義及問題，請洽詢本校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
大仁科技大學 電話：08-7624002 註冊課務組分機：1511、1520、1522 傳真：(08)7623552

地址：90741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